



全省检察机关加大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力度

严办一批破坏生态环境犯罪案件

本报 7 月 24 日讯（记者 刘树奇 牛继芬）省检察院今天举行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专项工作新闻发布会，通报专项工作开展以来的有关情况，公布一批全省检察机关查办的破坏生态环境犯罪案件典型案例。

省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省检察院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史建明在新闻发布会上介绍，自今年 3 月省检察院部署为期一年的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专项工作以来，全省各地检察机关加大对破坏生态环境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已批捕污染环境、非法采矿、盗伐滥伐林木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案件 127 件 209 人，提起公诉 198 件 307 人。全省检

察机关实行环境污染案件快速办理制度，对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案件，依法快捕快诉；对社会影响大、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特大案件，依法从重从快打击。同时，坚持质量与效率紧密结合，确保打击实效。邢台市检察院及时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从快批捕了全省首例大气污染犯罪案件。高阳县检察院在办理某镀锌厂非法经营随意排放污水污染环境案时，与公安、环保部门密切配合，仅用 3 天时间即将案件诉至法院。

全省检察机关将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专项工作与高检院部署开展的查办和预防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职务犯罪专项工作结合起来，加大查办生态环境领域职

务犯罪工作力度，至今已立案 77 件 153 人。廊坊市检察机关针对中央媒体曝光的霸州、永清等小电镀作坊随意排放电镀废液，严重污染周边环境和地下水的问题，严肃查处监管部门的失职渎职犯罪，立案 5 件 13 人，已提起公诉 4 件 11 人。各地检察机关有针对性地开展“小专项”活动，张家口市检察机关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村干部贪污退耕还林款问题展开专项行动，邯郸市检察机关组织开展查办套取国家“水污染防治财政专项资金”所涉渎职犯罪活动，沧州市检察机关组织开展查办国土资源领域职务犯罪专项活动，有效推动了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专项工作深入开展。

全省检察机关将生态环境司法

保护专项工作与高检院部署的破坏环境资源和危害食品药品犯罪专项立案监督活动有机结合，集中排查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有案不移、有案不立等违法问题，防止以罚代刑。截至今年 6 月底，共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案件 39 件 42 人，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68 件 71 人，移送职务犯罪线索 8 件。检察机关还充分发挥民事行政检察监督职能，认真办理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民事行政申诉案件，推动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问题。截至今年 6 月底，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此类涉及环境保护案件 202 件。

（新闻发布会公布的典型案例详见第二版）

为扎实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沧州市公安边防支队要求每名警务区民警每月安排一天时间，轮流到码头、渔船去体验渔民生产、生活，与渔民一起修补网具，维修机器，搬运货物。民警们通过和渔民“零距离”相处，不仅体验了渔民们生产、生活中的苦与乐，还进一步掌握了渔民在办理证件、治安防范等方面的需求和困难，加深了相互之间的理解和支持，增进了警民感情。图为 7 月 23 日，边防民警与渔民们一起修补网具。

通讯员
王小雪 摄



全省上半年查处安全生产事故 40 起

29 人被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本报 7 月 24 日讯（记者 王灿）记者今天从省安监局获悉，截至 5 月 10 日，全省调查处理各类安全生产事故 40 起，其中较大事故 4 起，一般事故 35 起，瞒报事故 1 起，已结案 38 起，结案率 95%。在已结案事故中，给予党纪处分 19 人，政纪处分 60 人，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9 人。行政处罚 786 万元，其中，对事故责任单位处罚 720 万元，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处罚 66 万元。

记者在省安监局官方网站发现，今年上半年，全省安全生产事故查处落实情况通报中，有 7 起未结案件及超期上报事故，其中沧州市大元集团黄骅边防检查站办公楼“3·30”高处坠落事故、献县淮镇中学“4·19”坍塌事故未结

案，剩下的 5 起都是超期上报。

据悉，全省事故查处工作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事故结案周期长。个别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进展缓慢，结案周期超出规定办理期限。二是执法尺度不一。同类事故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纪政纪宽严不一，地区之间差别较大。三是基础工作不扎实。一些调查人员对相关法规和技术标准不熟悉，工作经验不足，挂牌督办、跟踪督办执行不严格，逐级把关制度落实得不好。四是部分事故调查报告质量低。主要是对事故直接原因、间接原因查得不深，事故性质认定不准，整改措施站位不高，针对性不强，可操作性差，甚至有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往自然灾害和刑事案件上推的倾向。

我省全面推进核心价值观落地生根

本报 7 月 24 日讯（记者 王灿）今天，省委外宣局举行新闻发布会，对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我省落地生根情况进行通报。

今年以来，我省各地各部门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施意见，制定出台相关方案，专题推进，已经形成责任明确、层次清晰、内容全面、措施有力的培养践行体系。全省充分发挥文化产品的重要功能，凝聚社会共识。推出了《善行启示录》、《“中国梦·赶考行”百姓故事汇》等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点图书；组织作家深入基层采访，投拍了《中国梦·赶考行》专题片，精心打磨了《一个县委书记的足迹》等一大批文艺作品。

省教育工委、省总工会、省工商联等系统强化实践融入，强化认知认同，通过“善行河北——争当美丽职工”等主题实践活动，引导人们充

分认识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和实践要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融入具体的政策措施、法律法规，实现经济社会建设和道德建设的良性互动。

我省注重示范引导，创建了“燕赵楷模”发布厅和“最美河北人”发布厅，在全省组织了“中国梦·赶考行”百姓故事汇大型群众宣讲活动，推出了“优秀基层宣传干部”齐庆三、“人民的好医生”贾永青、“智勇双全女民警”高娟等重大先进典型 36 名，各类群体典型 4 个。省委组织部推出了 12 名“最美基层党员”，省委政法委集中推出了 10 名“最美政法干警”，省直工委举办了“中国梦·赶考行——省直当先锋”机关干部先进事迹巡回报告会；省文明办开展了“善行河北”先进典型选树宣传活动，通报表彰 51 名典型。

省委政法委省综治办召开推进会要求

推动保险业向平安建设领域延伸

本报 7 月 24 日讯（记者 刘波）今天上午，省委政法委、省综治办在石家庄召开会议，对各地保险业参与平安建设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省委政法委、省综治办、省保监局、人保财险河北分公司和 11 个设区市、辛集市、定州市、华北油田的综治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记者在会议上了解到，2010 年至 2014 年 6 月底，全省治安保险累计为 1000 余万农户提供了

1500 多亿元的风险保障，累计处理保险赔案 24000 余笔，支付赔款 3700 余万元。

但是，保险业参与平安建设，各地发展不平衡，有的地方重视程度不够，成效不明显。为此，会议要求，要推进保险业向基层平安创建领域延伸，向重点地区排查整治工作延伸，向社会纠纷调解工作延伸，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延伸，向网格化管理延伸。通过健全完善群众参与机制、公

平竞争机制、服务保障机制和奖励机制，推进工作规范化、常态化。

会议强调，各地要加强组织推动，强化责任落实，各级综治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指导各部门宣传发动群众积极参加治安保险，协助群众选择社会信誉度高、服务质量好的保险公司合作。各级综治办要定期召开调度会，加强督导检查，推动工作落到实处。要强化典型带动，各地要发现和推广基层好

的经验，以点带面，充分利用媒体宣传，提高群众参保投保意识，提高群众参与热情。

会上，石家庄、唐山、邯郸、承德 4 市的综治办负责人和唐山、邯郸、廊坊、张家口 4 市的人保财险分公司负责人，分别介绍了保险业参与平安建设的经验做法。省委政法委、省保监局和人保财险河北分公司的与会领导分别对保险业参与平安建设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本报讯（记者 王玉朝 张志青）7 月 23 日，省司法厅召开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年中工作会议，总结交流上半年工作情况，对下半年工作任务进行部署。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穆思山出席会议并讲话。

穆思山指出，今年以来，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围绕大局狠抓落实，履职尽责、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取得长足进展。积极推进法治河北建设，制定出台服务“调转治”和四大攻坚战的实施意见，深入实施“组团护航”工程，全省共办理律师服务事项 26 万余件，公证近 17 万件；继续开展“律师公益行”、“公证进社区、进乡村”等活动；出台 10 项措施打造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和“降槛、扩面”，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5 万件；深化“法律八进、法治八建”，全面实施“六五”普法规划。积极推进平安河北建设，深入开展监狱戒毒系统“双整”活动；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排查化解纠纷 16.7 万件；深入开展“社区矫正质量提升年”活动。积极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推进原劳教场所转型工作；全面推进执法公开；狠抓全省人民调解会议精神 and 省“两办”意见落实；积极推进法律顾问和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工作，全省律师担任政府法律顾问 1660 家；大力推进县区综合法律服务中心建设，全省 35 个县区已建立综合法律服务中心。

穆思山要求，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要着力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进一步强化监狱内部管理，严格规范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工作；进一步转变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理念、管理方式和培训模式，提高戒毒医疗和管理教育水平；深入开展法律服务民生和法律援助工作，全面推行村（居）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县域综合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推动法律援助提质增效；深化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推动建立社会大普法工作体系；深化社区矫正工作，积极打造社区矫正培训中心、警示教育基地、社区矫正劳动教育基地三大教育平台；加强人民调解工作，把保障政策落实到位，把问题解决到位。

穆思山要求，深入推进司法行政工作改革发展，全面推进执法公开，强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健全完善律师、公证、司法鉴定、司法考试等工作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确保各项工作上水平。

全面推进司法行政系统年中工作会议上要求

穆思山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年中工作会议上要求

省交管局 966088 服务热线正式启用

本报讯（记者 刘波）为广泛接受群众监督，拓宽车辆和驾驶人信息渠道，更大范围地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在前期成功试运行的基础上，7 月 22 日，省公安厅交管局正式启用全省统一的“966088”交管投诉咨询服务热线电话。

该热线设置 20 个人工服务席，实现了语音导航、人工接入、满意度调查、跟踪回访等功能，热线还可以向群众提供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业务办理咨询和举报投诉等服务。群众可以通过拨打

“966088”交管服务热线电话，咨询有关机动车和驾驶人管理的法律法规、业务流程、收费标准、手续资料等相关信息，查询与本人有关的车辆和驾驶证相关信息，如违法记分、审验期限等，也可以通过热线投诉、举报全省各地各级公安交警部门在办理业务、服务群众、队伍管理、严格执法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966088”交管服务热线电话开通后，省交管局原有的咨询服务电话 0311—87867777 将不再使用。

保定“夏季闪电”严打行动收官

破获刑事案件 3331 起
抓获犯罪嫌疑人 1460 名

本报讯（记者 刘彬 通讯员 刘志）7 月 23 日，保定市公安机关为期一个月的“夏季闪电”严打专项行动结束，共破获刑事案件 3331 起，其中“两抢一盗”案件 2031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1460 名，其中网上逃犯 689 名；打掉“两抢一盗”犯罪团伙 62 个，破获涉枪涉爆案件 176 起，有力震慑了违法犯罪，净化了治安环境。

为进一步优化保定市法治环境和发展环境，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保定市公安局自 6 月 23 日开始，组织开展了这项行动。全市公安机关重点打击黑恶痞霸、“两抢一盗”、涉危涉爆、涉毒等违法犯罪，全力

抓捕在逃人员。对各类影响经济发展的痞霸势力、破坏发展环境的违法犯罪活动，主动进攻、露头就打。全力侦破“两抢一盗”等小案件、小团伙，提升群众安全感。保定市公安局、各县（市、区）局刑侦部门成立打盗抢专业队，白天深入公共复杂场所打击街头“两抢”、扒窃、拎包盗窃、盗窃车内财物犯罪，夜间设伏打击入室盗窃、盗窃机动车、盗窃破坏电力电信设施犯罪。全市公安机关加大危爆隐患排查整治力度，以非法开采和非法制贩、使用、运输爆炸物品为重点，充分发挥治爆打非行动队攻坚作用，打掉一批隐藏较深的涉爆窝点。